



广州大学教育学院拥有教育学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教育学一级学科博士学位（Ph.D）授予权和教育博士（Ed.D）专业学位授予权；设有教育学、心理学两个一级学科硕士授权点，教育硕士、应用心理两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在校研究生 646 人。

广州大学教育学院的教育学科有着悠久的历史 and 雄厚的实力。1953 年学校就开设了教育学类课程，教育学科在 1995 年获得教育学原理、课程与教学论两个二级学科硕士授权点；心理学科也有着悠久的历史，是中国社会心理学的发祥地。1984 年，以吴江霖教授为带头人的“社会心理学”获硕士学位授予权，这是我国第一个社会心理学专业硕士点。也是广州大学的第一个硕士授权点。

当前，教育学科共有成员 51 人，其中教授 16 人，副教授 20 人，有博士学位者 31 人，博士生导师 9 人，硕士生导师 40 人。前任学科带头人张人杰教授是国内外享有很高知名度的教育社会学家，曾任第三届国务院学位评定委员会学科评议组成员、中国教育学会教育社会学专业委员会主任委员。现任首席学科带头人刘晖教授是国内知名教育学者，中国高教学



会教育管理研究会理事，广东省高等教育学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广东省教育规划与政策专业委员会副理事长。学位点整体学术水平在广东省名列前茅，在全国教育学科排名中也位居前列。经过长期累积，形成了教育学原理、课程与教学论、教育经济学、学前教育学、高等教育学、教育技术学等六个特色鲜明的二级学科专业方向。

当前，心理学科共有成员 35 人，其中教授 13 人，副教授 8 人，有博士学位者 32 人，博士生导师 8 人，硕士生导师 21 人。首席学科带头人为叶浩生教授，曾任中国心理学会副理事长、心理学权威期刊《心理学报》副主编(2005-2013)。是中国心理学会首批认证心理学家，《心理学探新》副主编，首届羊城学者首席科学家项目主持人。心理学科目前形成了基础心理学、发展与教育心理学、应用心理学三个二级学科专业方向。

教育学院有省重点实验室(未成年人心理健康与教育神经科学实验室)和省级学科研究平台(台湾教育政策研究平台)，心理学实验室、教育技术实验室、教师技能训练中心、学前教育实验室面积达 1800 多平方米，拥有近红外成像、ERP、眼动仪、生理多导仪、脑生物反馈仪、非线性编辑工作站、移动录音工作站、数字音频工作站等先进实验仪器，设备价值总额 1051 万元，教育学、心理学藏书近 7 万册，中外文期刊(含电子期刊)近 200 种，基本能满足研究生学习与科研的需要。

教育学院有着完善的研究生实践与管理机制。我们与政府部门、学校、企业、部队与监狱等有着广泛的合作，能为学生提供不同类型的实习基地与丰富的实习机会。多年来，我们毕业生的就业率均为 100%，很多研究生在广州等大城市找到了如意的工作。此外，我们还设立了各种奖励制度，保证真正品学兼优的学子能得到更多奖励的机会。凡学院在读的硕士研究生，除享受广州大学提供的各种丰厚的奖学金外，学院专门建立了研究生科研和学术活动奖励资助办法，为研究生的学习和研究营造良好的氛围。

另外，学院注重为研究生的进一步深造创造条件，目前已与台湾屏东教育大学、美国印第安纳州立大学等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研究生可作为交换生赴台学习，可以推荐优秀的硕士生去美国、意大利等攻读博士学位和参加广州市菁英计划攻读博士项目。



联系电话：020-39366756

联系人：李老师

广州大学教育学院

2020年9月11日

附

广州大学 2021 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有关要求

一、申请条件

- 1、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道德品行良好，身体健康；
- 2、推免生应是优秀应届本科生，并获得所在学校的推荐免试生资格，占用推荐学校的推免生推荐名额，且推荐手续完备，材料齐全；
- 3、通过国家大学英语四级考试；
- 4、2021年9月1日获得本科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
- 5、具备以下条件之一者，在其它条件相近的情况下应予优先考虑接收：
 - ①在本科学习期间获得相关专业的具有学术意义的省级以上学科竞赛奖项，并且是个人奖项或集体奖项的前三位完成者；
 - ②在国内、外公开出版物上发表过与所读的本科专业或报读的研究生专业有关的有一定水平的学术论文，并且是独立执笔者或第一、二作者。

二、申请人须提供的材料

（一）校外推免生

- 1、《广州大学 2021 年接收外校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申请表》（下载）2 份；
- 2、申请人个人陈述（下载）1 份；
- 3、历年在校学习成绩单 1 份，并加盖所在院校推免生管理部门公章；
- 4、国家英语四级或六级考试成绩单（原件在复试时查验）；
- 5、其他有关材料复印件各 1 份，如获奖证书复印件、代表性学术论文、出版物或原创性工作成果等。原件在复试时查验。该部分材料不作为必须提供的材料内容，供我校审核、接收时参考；

（二）校内推免生

由学校教务处制定推荐条件并组织各学院进行推荐工作，研究生院组织推免生的复试、录取等工作。

三、申请办法及时间安排

- 1、申请人届时可在我校研究生院招生主页上查阅广州大学 2021 年接收外校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学科专业及有关要求，下载和填写有关表格，并在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上报名。

- 2、我校将通过教育部“推免服务系统”由接收学院通知推免生来校复试，请在通知规定的时间内参加我校组织的推免生复试和体检。
- 3、具体时间安排请关注广州大学研究生院网站的相关通知。

四、接收推免生的范围和比例

- (一)招收全日制学术型、全日制专业学位型硕士学位研究生的学科专业（除教育硕士中的教育管理、工商管理硕士、工程管理硕士、旅游管理硕士外），均可接收推免生。
- (二)我校接收推免生总量不超过总招生计划的 50%。
- (三)每位导师接收推免生的人数原则上不超过 2 人。

五、推免生奖励政策

我校特设新生学业奖学金，推免生可获 3 万元新生特等奖学金。具体请看招生简章中的《广州大学 2021 年硕士研究生奖助学金及学费标准》。

六、其他注意事项

所有拟录取的推免生一律要参加我校组织的复试和体检。复试不合格、不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不到报名点办理正式报名手续者不予录取。

申请人必须保证提交的申请表和其它全部申请材料的真实性和准确性。我校将在复试结束后对拟初录的推免生进行网上公示，如果申请人提交的信息不真实或不准确，我校将取消申请人的免试入学资格。

广州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2020 年 8 月 17 日